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4-029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9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9,262,455.63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89,208.6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7,867.09
	小计	1,911,341.56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27,351,114.07
	小计	27,351,114.07
合 计		29,262,455.63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考虑了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及估计。经测

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911,341.56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7,351,114.07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和资产减值损失科目，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29,262,455.63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29,262,455.63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78,440,377.46	18.53	749,009,940.42	1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67,931.28	-26.58	29,734,839.79	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05,884.45	-49.81	15,990,061.37	12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4,132,161.15	-5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6	-54.00	0.0201	-33.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6	-54.00	0.0201	-3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减少0.53个百分点	0.98	减少1.3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6,915,132.95	40.61	46,184,398.28	7.8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7	增加0.95个百分点	6.17	减少0.4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979,939,455.08	3,961,051,220.41		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50,861,370.05	3,030,524,189.59		0.67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50,294.35	14,017,221.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03,855.35	1,250,431.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241.16	527,83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6,502.70	619,506.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8,841.33	1,431,208.75	
合计	3,262,046.83	13,744,778.4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123.24	主要系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51.03	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性应付票据下降，期初应付票据到期解付导致采购商品及劳务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00	主要系股份总数相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导致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00	主要系股份总数相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导致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49.81	主要系本报告期相较上年同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所下降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54.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另外，本报告期股份总数相较上期有所增加导致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54.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另外，本报告期股份总数相较上期有所增加导致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研发投入_本报告期	40.61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研发项目研发投入相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大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0,000,000	26.40	390,000,000	390,000,000	无	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0,000,000	26.40	390,000,000	390,000,000	无	0
衢州恒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7,957,000	7.31	107,957,000	107,957,000	质押	87,269,201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远致富海十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0,000,000	6.77	0	100,000,000	无	0
衢州市柯城区盈川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000,000	5.42	0	80,000,000	无	0
厦门盛芯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500,000	1.18	0	17,500,000	无	0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83,011	0.78	0	11,583,011	无	0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83,011	0.78	0	11,583,011	无	0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9,462,867	0.64	0	9,462,867	无	0
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08,698	0.47	0	7,008,698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远致富海十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衢州市柯城区盈川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厦门盛芯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0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583,011	人民币普通股	11,583,011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462,867	人民币普通股	9,462,867				
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8,698	人民币普通股	7,008,698				
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5,791,505	人民币普通股	5,791,505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91,505	人民币普通股	5,791,50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中巨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347,181	人民币普通股	5,347,1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盛芯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未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转融通业务情况详见下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32,309	0.52	1,920,200	0.13	7,008,698	0.47	0	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6,513,757.81	1,570,969,406.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998,903.46	163,983,895.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505,177.31	28,478,009.43
应收账款	277,043,730.32	215,756,018.49
应收款项融资	23,784,234.02	32,957,373.09
预付款项	36,272,242.56	19,531,179.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18,617.69	3,460,964.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5,541,085.51	194,016,362.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213,761.27	54,517,911.77
流动资产合计	2,231,691,509.95	2,283,671,12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367,746.23	9,401,290.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09,875,891.18	1,242,969,708.47
在建工程	217,549,211.39	275,654,411.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89,399.94	2,018,694.65
无形资产	76,054,559.49	64,908,545.1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4,460,796.60	64,460,796.60
长期待摊费用	2,991,480.71	3,089,48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8,859.59	10,877,170.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8,247,945.13	1,677,380,099.22
资产总计	3,979,939,455.08	3,961,051,220.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567,006.59	35,673,156.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4,000,642.45	287,322,627.18
应付账款	372,574,480.44	290,084,342.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55,712.47	11,995,512.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04,203.37	16,457,457.20
应交税费	14,254,196.94	6,103,056.27
其他应付款	16,326,642.94	13,128,269.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272.28	21,714,660.77
其他流动负债	5,912.24	167,719.05
流动负债合计	687,655,069.72	682,646,801.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2,568,721.04	71,634,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8,144.03	152,969.5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625,857.04	85,568,17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06,563.48	9,374,006.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289,285.59	166,729,252.22
负债合计	846,944,355.31	849,376,054.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77,276,000.00	1,477,27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04,612,670.06	1,501,887,924.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142,811.52	5,492,456.47
盈余公积	9,104,403.68	9,104,403.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725,484.79	36,763,40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50,861,370.05	3,030,524,189.59
少数股东权益	82,133,729.72	81,150,976.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32,995,099.77	3,111,675,166.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79,939,455.08	3,961,051,220.41

公司负责人：童继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蓝建伟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749,009,940.42	648,687,484.96
其中：营业收入	749,009,940.42	648,687,484.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7,321,897.09	626,201,700.56
其中：营业成本	643,503,545.28	520,506,873.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49,703.24	3,199,695.61
销售费用	17,096,637.60	15,018,911.00
管理费用	34,926,688.03	41,626,733.95
研发费用	46,184,398.28	42,832,460.12
财务费用	-27,239,075.34	3,017,025.95
其中：利息费用	3,926,000.36	7,813,191.63
利息收入	30,777,928.53	4,824,639.62
加：其他收益	31,996,444.27	25,249,138.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48.04	727,861.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3,544.51	403,382.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5,535.22	-280,689.9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11,341.56	-679,556.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51,114.07	-10,069,440.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438,919.15	37,433,097.44
加：营业外收入	654,477.48	268,153.43
减：营业外支出	126,637.7	985,187.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66,758.93	36,716,063.80
减：所得税费用	5,249,166.13	7,849,130.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17,592.80	28,866,932.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17,592.80	28,866,932.9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34,839.79	28,234,524.9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753.01	632,407.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717,592.80	28,866,932.9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34,839.79	28,234,524.9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2,753.01	632,407.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1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1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童继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蓝建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5,012,762.52	655,010,906.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1,856.83	9,711,06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04,734.87	160,249,16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869,354.22	824,971,13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2,503,551.61	477,688,046.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440,747.18	88,678,01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14,040.78	32,078,61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78,853.51	115,990,81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737,193.08	714,435,48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32,161.15	110,535,646.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0,516.59	487,458.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47.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447,883.45	149,171,509.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756,647.98	149,658,967.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852,670.96	295,342,280.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523,634.57	1,081,028,74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0,576,305.53	1,376,371,02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180,342.45	-1,226,712,054.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23,344,914.6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490,000.00	176,767,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90,000.00	2,000,112,114.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294,996.00	239,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67,460.44	8,437,316.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84.06	1,688,690.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41,940.50	249,226,00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8,059.50	1,750,886,107.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3,792.88	181,993.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5,334,355.97	634,891,69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979,621.89	139,073,635.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313,977.86	773,965,328.22

公司负责人：童继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蓝建伟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4-028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瑷畅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4-116
债券代码：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判决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一审被告)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岩新能源")系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涉案的金额：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返还原告贵州航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航盛")六氟磷酸锂货款9,166,816.09元，赔偿损失5,690,000元，并负担案件受理费和保全费104,214元，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150,280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已于2023年度根据一审判决结果计提了预计负债，此次判决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收到了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黔01民终3825号"《民事判决书》，现将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基本情况

2023年8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收到贵州省息烽县人民法院传票"案号(2023)黔0122民初1179号"，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贵州航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向贵州省息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及保全申请，要求松岩新能源支付违约金、损失等人民币18,024,000元，并冻结了松岩新能源中国农业银行全南县支行(14003101040008255)银行账户资金10,138,223.8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及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2024年2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收到了贵州省息烽县人民法院"(2023)黔0122民初117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1)确认原告贵州航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2023年4月29日签订的《采购合同》于2023年10月11日解除；(2)被告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贵州航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六氟磷酸锂货款9,166,816.09元，并赔偿损失5,690,000元；(3)驳回原告贵州航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196,280元，保全费10,000元(5,000元+5,000元)，合计206,280元，由原告贵州航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负担102,066元，由被告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负担104,21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二)二审上诉情况

上诉人贵州航盛及上诉人松岩新能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不服贵州省息烽县人民法院"(2023)黔0122民初1179号"《民事判决》，向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上诉人贵州航盛上诉请求：(1)请求依法维持息烽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黔0122民初1179号民事判决书的第一项；(2)请求依法撤销息烽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黔0122民初1179号民事判决书的第二、三项；(3)请求依法改判被上诉人立即向上诉人返还货款人民币9,200,000元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资金占用利息以人民币9,200,000元为基数，自2023年5月17日起按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款项返还完毕之日止，暂计至2023年7月20日为人民币59,838.33元)；(4)请求依法改判被上诉人赔偿上诉人损失人民币10,366,816.09元(10,400,000-33,183.91=10,366,816.09)；(5)请求依法改判被上诉人向上诉人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照合同价款18,400,000元的1%，自2023年5月20日起计算至实际发货之日止，暂计至2023年7月20日为人民币11,224,000元)；(以上暂计至2023年7月20日共计人民币30,850,654.42元)(6)本案一审诉讼费、保全费、二审诉讼费等相关费用均由被上诉人承担。

上诉人松岩新能源上诉请求：(1)依法撤销贵州省息烽县人民法院判决书【案号：(2023)黔0122民初1179号】，并依法改判上诉人无需向被上诉人赔偿损失5,690,000元。(2)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二、诉讼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收到了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黔01民终382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300,729元，由上诉人贵州航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负担150,449元，由上诉人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负担150,280元。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已返还贵州航盛六氟磷酸锂货款9,166,816.09元，支付赔偿款5,690,000元，并负担案件受理费和保全费104,214元，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150,280元。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已于2023年度根据一审判决结果计提了预计负债，此次判决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4-67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通知，深圳东阳光实业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5亿元人民币(含)，不高于8亿元人民币(含)，且后续可能根据市场情况增加增持金额(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